

# 代號防起警底 國際止暴慣例

## 一哥上訴護警人權：呼號足以辨別身份

高等法院日前裁定，防暴警在「踏浪者行動」中執行「非秘密行動」時不展示其個人編號「違反人權法」，更稱在部分警方行動中，有「行動呼號」被不同警察重複使用，導致不能辨認涉嫌濫權警察的身份。

警務處處長鄧炳強昨日表示，與律政司研究判詞後決定提出上訴，表示在過去一段時間，逾3,000名警員及其家屬被起底而飽受各種滋擾，故有必要使用「行動呼號」，以保障警務人員，並強調「行動呼號」獨一無二，任何時候都能百分百用作辨別警員身份。

香港文匯報翻查資料，發現執勤的防暴警不佩戴個人編號或展示其他代號，是國際的慣常做法，甚至有國家立法杜絕警員被起底。有政界人士批評判決偏頗，建議特區政府立法保障警員，因為若執法人員都無法被有效保護，他們更難以保護香港。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 昔阻禁蒙面 今裁決致警難自保

針對高等法院的判決，警務處處長鄧炳強昨日坦言：「大家唔好忘記，點解我哋會有行動呼號呢？因為我哋有超過3,000名警務人員同家屬被『起底』。」多名政界人士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支持警方上訴，並批評今次判決偏頗不公，罔顧警員及其家屬被起底的風險。他們更指負責今次案件的高院原訟庭法官周家明曾裁定《禁蒙面規例》「違憲」，「是否黑衣人暴徒就可以蒙面，但警員就不能保護自己免被起底？」

周官早前頒下判詞，聲稱自己「完全理解」警員關注被起底的風險，但有關擔憂不能將相關舉措「合理化」，更稱人權法的執行較這項關注重要，而此關注不應凌駕於調查警員涉嫌違反人權法第三條的制度之上，況且展示個人編號不必然導致其警員的身份被披露。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盧瑞安批評周官判決偏頗，罔顧前線警察及其家人被惡意起底、滋擾甚至生命受威脅的情況。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支持政府和警方提出上訴。她說，是案判決對前線警員不公，法官只考慮保障暴徒和「假記者」的人權，卻無考慮警察及其家屬亦應受到人權法的保障，又認為周官稱「警方現行的投訴機制無法履行其職責」的說法是借題發揮、超出審訊範圍。

#### 政界：難避縱暴印象

「23萬監察」召集人、工聯會前立法會議員王國興對周官的判決強烈不滿和憤慨，並批評周官「不食人間煙火」，完全理解警察及其家屬因被起底而遭受各種威脅的情況，悖理違情，嚴重破壞社會安全及民生安寧，並質疑周官於去年裁定《禁蒙面規例》「違憲」，「是否黑衣人暴徒就可以蒙面，但警員就不能保護自己免被起底？」

周官早前已獲委任為處理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案件的指定法官之一，王國興認為特區政府必須檢視相關任命，避免予人袒護黑暴的感覺。就有報道指周官與「禍港四人幫」之一、民主黨創黨主席李柱銘關係匪淺，他則認為今次判決大幅削弱市民對司法機構的信心，律政司應立即提出上訴，同時必須盡快啟動司法改革。

### 法國擬禁惡意發布警照視頻

綜合外國傳媒報道，法國政府為保護警察免被起底而遭受滋擾，於上月提出訂立《全球安全法案》(Global Security Bill)，將惡意發布警員及憲兵照片或影片列為刑事犯罪，違反者將被判囚一年及罰款4.5萬歐元(約41萬港元)。

法國議會本月17日開始辯論相關草案，預計於24日表決。多名政界人士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均認為，香港應仿效法國，立法保障執法人員，「如果不能保障執法人員，他們又如何保護香港？」

法國自2018年底爆發「黃背心」運動後，不少法國警員因上街驅散示威者而被人拍大頭照，其後再被放上社交媒體起底，甚至牽連家人安全。由於相關照片或視頻在網絡流傳，警員及其家屬很容易被認出並遭到報復。

根據法國政府提出的《全球安全法案》第二十四條規定，「在警察或憲兵執法時，出於傷害警察或憲兵人身安全或精神狀態的目的，對其進行

拍攝，且畫面暴露或可識別警察或憲兵的面部」，並在社交網站或新聞媒體傳播相關內容者，將「面臨一年監禁，及4.5萬歐元的罰款。」法國內政部長形容，制定新法案是要「保護那些保護我們的人」。

#### 政界促立法保障執法人

曾任保安局局長的新民主黨主席劉淑儀表示，任何政府都應保護其執法人員，若他們執法時受影響卻不被保障，必然會影響士氣。雖然香港法庭早前已頒發禁制令，禁止任何人非法公開警員及其家人的個人資料，特區政府亦向違反禁制令者提出民事藐視法庭訴訟程序，但過程牽涉大量資源，因此本港有必要正式立法保障執法人員。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表示，警員及其家屬因被起底而遭受威脅的事實擺在眼前，因此有必要盡快立法保障警員，避免有人惡意發布他們的大頭照或視頻，「如果不能保障執法人員，他們

又如何保護香港？」

工聯會前立法會議員王國興亦認同特區政府要盡快立法，保障執法人員的私隱和人身安全。

### 盜用隱私欺凌警眷仍猖獗

黑暴肆虐期間，警員被起底的行為愈趨猖獗。雖然法庭去年10月已頒布禁制令，禁止任何人非法披露警員及其家人的個人資料，但仍有不少黑暴分子肆意在網上散播警員個人資料，讓警員及其家屬的生活飽受煎熬。

警方於今年8月表示，自去年起至少有3,800人被起底，他們的名字、電話號碼、住址、生活照片以及家人資料都被公開，結果遭到大規模滋擾，包括惡作劇來電，亦有警員的個人資料被用作登記貸款及器官捐贈。

針對警員的恐嚇更蔓延至校園，早前有黑暴分子在網上公開警員子女就讀的學校、班級，結果令其子女受到欺凌，甚至不敢出門。

去年10月25日，律政司聯同警務處處長入稟高等法院要求頒發禁制令，禁止針對警員的起底行為，以保護警員及其家屬不再因個人資料遭披露而受到滋擾恐嚇。監警會早前在專題審視報告中表示，有關做法可與公眾問責之間取得平衡。不過，即使法庭頒布禁制令，去年黑暴起不停發布大量警員及其家屬個人資料的Telegram頻道「老豆搵仔」卻未有收斂，甚至愈趨猖獗。

#### 支持上訴



高等法院原訟庭日前裁定，警察不展示個人編號違反人權法，「香江同心總會」昨日到灣仔警察總部集會，支持警隊向高院提出上訴。他們表示，黑暴分子對警員及其家屬進行起底欺凌，導致警員有必要隱藏其個人編號，並質疑是否有人覺得「只有暴徒的人權才是人權」才作出有關裁決，認為這反映香港司法改革已刻不容緩。

香港文匯報記者

### 歐美鎮暴 多採行動編號不具名

香港監警會去年9月委託英國基爾大學以「大型公眾活動期間的警員身份識別」為題進行研究，對象為法律制度及警務架構與香港相若的歐美國家及地區。有關的專題審視報告於今年5月公布，並發現大部分國家及地區都會在保護警員及實施警員身份識別措施之間取得平衡，包括在遇上極端情況時，警隊可靈活處理，如容許警員除下名牌或使用「行動呼號」。是次報告的研究對象包括加拿大、美國、德國、瑞士、澳洲、英國、丹麥、瑞典和挪威等國家。

#### ◆北愛爾蘭

當地警員一向是恐怖組織針對的目標。他們謹遵身份識別指引，但同時採取多項措施確保警員和職員的安全，例如使用獨一無二的代碼，這亦是世界各地警隊普遍採取的做法。

#### ◆蘇黎世

當地警察局每名警員均獲編配一組代碼，警局內部能藉此識別警員。

#### ◆美國

當地曾發生過無數起底、騷擾和針對警員及家屬的事件。1999年，美國警員在處理抗議世界貿易組織的示威活動期間，據報除下或遮蓋了自己的名牌，部分警員更拒絕按要透露姓名或警員編號。

美國1999年西雅圖反世貿示威，警員除下自己的名牌，更有人用斗篷遮蓋了全身(箭頭示)。路透社



#### ◆德國

警察特勤隊在執行針對有組織罪案或恐怖組織的行動期間，容許警員毋須佩戴名牌。

德國驅散新納粹分子的行動，可見防暴警裝備只顯示行動編號。資料圖片



#### ◆瑞典

根據當地《警察條例》規定，如有公民要求警員出示證件，警員必須表明其身份，但若警員正在處理激烈示威活動或正在採取拘捕行動，則毋須透露自己的姓名。瑞典的Delta小隊類似香港的特別戰術小隊(速龍小隊)，可快速部署配備戰術裝備，處理騷亂等嚴重衝突事件。在處理示威時，每名隊員均穿上發光背心或防暴裝備，制服背面及正面的標記僅顯示Delta小隊及隊員所隸屬的小組編號，而標記並非用作識別用途，而是協助指揮官檢視隊員部署。

阻擋新納粹分子的瑞典防暴警只顯示行動編號。資料圖片

